

##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2026年9月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杨云春先生、张阿斌先生、王玮冰先生、贡玺先生共4人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玮先生、付三中先生、张路女士共3人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张路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丰富的财务会计专业从业经验，符合独立董事专业任职要求。（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

务和职责。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 日

## 附件：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1、**杨云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9月出生，美国加州大学河滨分校电子工程博士。1993年7月至1998年2月任央企工程师；1998年3月至2007年12月在境外求学及工作；2008年初归国创业，2008年5月至2015年9月历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2025年4月兼任公司总经理；现同时担任了公司下属参控股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合伙企业投资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并同时兼任了其他单位的执行董事、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云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023,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04%，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张阿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天津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学专业)。2011年7月至2015年8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公司投融资总监；2015年9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26年4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9月至2025年4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现同时担任了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董事、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投资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阿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5,9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

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王玮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8月出生，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工学博士。2005年至今历任中国科学院微电子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2017年8月至今任北京中科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玮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贡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致公党党员，1993年4月出生，同济大学硕士研究生（车辆工程专业）。2018年10月至2020年2月任采埃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球管培生、全球电子物料采购；2020年7月至2021年6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汽车行业商务拓展；2021年6月至2023年4月任上海劲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2023年4月至2025年10月任长城汽车产业基金（长城资本）华东总经理、芯片战略部部长；2025年11月至今任领科汇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6年3月至今任苏州共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汽车战略顾问；同时兼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技成果评价及转化工作委员会成员、上海市交通电子协会投融资分会副主任委员及多家汽车零部件上市公司汽车电子业务顾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贡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1、**王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出生，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博士，主要从事MEMS(微机电系统)、聚合物微纳加工方法、临床微纳系统相关研究。2005年4月至2007年4月，在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7年4月至2009年8月任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讲师；2009年8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副教授；2016年8月至2021年7月任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教授；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教授；2020年12月至今任微米/纳米加工技术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现微米纳米加工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主任；2022年4月至今任北京大学集成电路学院副院长；2022年12月至今任深圳硅基仿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付三中**，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中国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1年7月至1995年5月，在国家机电轻纺投资公司办公厅条法处工作；1995年5月至2002年10月，先后任职于国家开发投资公司办公厅、综合计划部、经营部、金融部、战略投资部等部门；2002年11月至2018年4月任北京观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8年4月至今任北京市兰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付三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张路**，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1月出生，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2014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职于北京工商大学，历任讲师、副教授、MPAcc中心执行主任；2020年11月至今担任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2021年10月至今任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